

國立嘉義大學生物安全會

106 學年度第 4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6 月 26 日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行政中心二樓第 2 會議室

主席：劉副校長榮義

記錄：王紹鴻（執行秘書）

出席人員：林翰謙委員（楊弘道組長代理）、黃光亮委員（涂善德副院長代理）、朱紀實委員、章定遠委員（余昌峰組長代理）、周世認委員（詹昆衛老師代理）、林榮流委員、張銘煌委員、陳秋麟委員、李互暉委員（請假）、王紹鴻委員（執行秘書）、黃漢翔委員、林春福委員（請假）、謝佳雯委員、張岳隆委員、陳義元委員

列席人員：余昌峰組長（環安衛中心）

壹、主席致詞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與決議執行狀況

參、報告

報告案一：各 BSL-2 實驗室負責教師應每季登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資訊系統」進行資料維護更新。本（六）月須完成更新。

決議：洽悉。

報告案二：修正「國立嘉義大學實驗室感染性生物材料基本資料表」與「國立嘉義大學生物安全 BSL-2 實驗室菌種取用紀錄表」，由本校 BSL-2 實驗室負責人彙整紀錄，提供本會追蹤管理。

說明：

1. 依「106 年生物安全第二等級微生物實驗室查核作業實地查核結果報告」建議事項一、「4.1.2 建議加上保存期限及保存形式」，進行修正。
2. 修正「國立嘉義大學實驗室感染性生物材料基本資料表」，加入保存形式及保存期限（附件一）。
3. 文字修正「1 國立嘉義大學生物安全 BSL-2 實驗室菌種取用紀錄表」（附件二）。
4. 要求每年 7 月進行追蹤紀錄，提供實驗室負責人簽章紙本予本會記錄管理。

決議：洽悉。

報告案二：本會委員應於 107 年 4 月底前完成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課程認證時數，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予生物安全會。

說明：

1. 依疾病管制署「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規定，「生物安全會人員」每年應接受至少 4 小時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課程（附件二），新任委員需完成 8 小時課程。
2. 截至目前已完成並繳交證明者為劉主任委員榮義、王委員紹鴻、張委員銘煌、黃委員漢翔以及陳委員義元。

決議：洽悉。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修正「國立嘉義大學生物安全會設置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1. 第三點，原「接受本校校園環境安全管理中心或相關單位安排的生物安全課訓練」以及「並請校園環境安全管理中心派員列席參加會議」修正為「接受本校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或相關單位安排的生物安全課訓練」與「並請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中心派員列席參加會議」。
2. 本要點通過後，提請行政會議審議後實施。

決議：審議通過。

提案二

案由：獸醫系郭鴻志老師申請第二級危險群生物材料操作申請案 (106B2-17)，提請審議。

說明：

1. 郭老師申請「硬水影響不同商品化之 Doxycycline 效力之評估試驗」(106B2-17)，申請進行 *E. coli* (ATCC 25922) 藥物敏感試驗操作。
2. 申請案依要求於修正處主持人蓋章後，經兩位初審委員審查通過。
3. 本申請案經本次會議審核通過後，副本通知該申請單位 BSL-2 實驗室管理人，以供追蹤管核。主持人執行該計畫前需通知申請單位 BSL-2 實驗室管理人，並上傳 RG2 生物材料之資料至疾病管制署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資訊系統並定期清查。
4. 107 年 12 月由本會執行秘書追蹤確認計畫執行狀況。

決議：審議通過。

提案三

案由：獸醫系郭鴻志老師申請第二級危險群生物材料操作申請案 (106B2-18)，提請審議。

說明：

1. 郭老師申請「三項商品化之 Florfenicol 藥物抗菌評估試驗」(106B2-18)，申請進行獸醫系 P2 實驗室凍存 60 株 *E. coli* 家畜分離菌株之藥物敏感試驗操作。
2. 申請案依要求於修正處主持人蓋章後，經兩位初審委員審查，附註意見如下：
 - i. 委員一：應改善後複審。意見：請說明附件一既存菌株之保存地點或提供者來源，如為原校內既存菌株亦宜說明。經主持人補註說明後再審通過。
 - ii. 委員二：照案通過。
3. 本申請案經本次會議審核通過後，副本通知該申請單位 BSL-2 實驗室管理人，以供追蹤管核。主持人執行該計畫前需通知申請單位 BSL-2 實驗室管理人，並上傳 RG2 生物材料之資料至疾病管制署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資訊系統並定期清查。
4. 107 年 12 月由本會執行秘書追蹤確認計畫執行狀況。

決議：審議通過。

提案四

案由：微藥系王紹鴻老師申請第二級危險群生物材料輸入操作申請案 (106B2-19)，提請 審議。

說明：

1. 王老師申請「探討腸球菌與白色念珠菌共同感染現象」(106B2-19)，申請由奇美柳營分院輸入 *Enterococcus spp* 與 *E. coli* 臨床分離菌株各 50 株，進行與微藥系 P2 實驗室既存 *Candida albicans* SC5314 及 HLC54 菌株共培養之生物膜試驗與藥物敏感試驗。
2. 申請案經兩位初審委員審查，附註意見如下：
 - i. 委員一：應改善後複審。意見：計畫書內容均無關於大腸桿菌，請說明為何輸入，另請說明 zebrafish 試驗後之水及菌生物安全處置。經主持人依意見修正申請書與計畫書內容後，再審通過。
 - ii. 委員二：照案通過。
3. 本申請案經本次會議審核通過後，副本通知該申請單位 BSL-2 實驗室管理人，以供追蹤管核。主持人執行該計畫前需通知申請單位 BSL-2 實驗室管理人，並上傳 RG2 生物材料之資料至疾病管制署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資訊系統並定期清查。
4. 107 年 12 月由本會執行秘書追蹤確認計畫執行狀況。

決議：審議通過。

提案五

案由：動物醫院詹昆衛院長申請第二級危險群生物材料輸入操作申請案 (106B2-20)，提請審議。

說明：

1. 詹院長申請「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院附設動物醫院分子檢驗實驗室鈎端螺旋體血清學常規檢查」(106B2-20)，申請料輸入 *Leptospira borgpetersenii* Serovar Hardjo Type Bovis, *Leptospira weilii* Serovar Hainan, *Leptospira kirschneri* Serovar Grippotyphosa str. Moskva, *Leptospira interrogans* Serovar pyrogenes 共 4 株菌，並由林春福老師等人負責操作。
2. 經兩位初審委員審查，無意見照案通過。
3. 本申請案經本次會議審核通過後，副本通知該申請單位 BSL-2 實驗室管理人，以供追蹤管核。主持人執行該計畫前需通知申請單位 BSL-2 實驗室管理人，並上傳 RG2 生物材料之資料至疾病管制署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資訊系統並定期清查。
4. 107 年 12 月由本會執行秘書追蹤確認計畫執行狀況。

決議：審議通過。

提案六

案由：生化系陳義元老師申請第二級危險群生物材料輸入操作與基因重組申請案 (106B2-21)，提請審議。

說明：

1. 陳老師申請「非肺結核分枝桿菌型態變化與致病機制研究」(106B2-21)，申請自陽明大學胡小婷教授分讓輸入 150 株 *M. abscessus* sub. Massiliense 以及 pMV261, pVV16 plasmids，進行微生物培養與基因重組操作。
2. 經兩位初審委員審查，無意見照案通過。
3. 本申請案經本次會議審核通過後，副本通知該申請單位 BSL-2 實驗室管理人，以供追蹤管核。主持人執行該計畫前需通知申請單位 BSL-2 實驗室管理人，並上傳 RG2 生物材料之資料至疾病管制署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資訊系統並定期清查。
4. 107 年 12 月由本會執行秘書追蹤確認計畫執行狀況。

決議：審議通過。

提案七

案由：生農系吳希天老師與應化系王梓帆老師各申請 1 件第一級危險群生物材料基因重組實

驗申請案，提請追認。

說明：

1. 吳希天老師申請案 (106B1-21) 業已分別經兩位初審委員審查無意見通過。
2. 王梓帆老師申請案 (106B1-22) 業已分別經兩位初審委員審查通過。委員一註明意見：「建議於表二，基因轉錄方法勾其他，並註明 CaCl_2 」。

決議：照案通過。

散會：下午 13 時 20 分